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ST盐湖　　编号：2019-053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支付管理费用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盐湖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公司”）从事产品贸易业务，现拟通过青海省木里煤业集团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木里能源”）采购焦煤产品，采购总金额约6300万元，采购金额中含木里能源根据《木里矿区统一管理协议书》收取1%管理费用约63万元。

青海省木里煤业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木里煤业”）是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发展改革委关于加快推进煤矿企业兼并重组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0〕46号）中规定“一个矿区原则上由一个主体开发”以及青海省政府专题会议精神，以木里煤业为开发主体，执行“一个矿区一个开发主体”的要求，遵守“统一规划、统一开发、统一建设、统一管理、统一经营”的“五统一”原则，进行统一管理。由木里煤业全资子公司木里能源统一对外销售矿区内煤炭，按照销售煤炭金额1%收取管理费用。因公司与木里煤业存在关联关系，此事项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此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王兴富、谢康民、吴文好董事就相关子议案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事前认可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青海省木里煤业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鹏

注册资本：31,800 万元

经营范围：煤炭批发经营（有效期至 2015 年 08 月 13 日）；矿产品的开发和经营，项目投资，组织矿区勘察，开展煤炭、矿产品经营的一体化配套服务。

2.公司名称：青海省木里煤业集团能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昭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营范围：矿产品的开发和经营（不含勘探、开采）、煤炭销售、项目投资、矿产品经营的一体化配套服务。

（二）关联关系情况

木里煤业是公司控股股东青海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木里能源又是木里煤业的全资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是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关联方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木里煤业	5,994,692.39	266,589.52	63,197.56	3,738.99
2	木里能源	11,256.31	5,019.69	63,014.02	203.82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贸公司通过木里能源采购焦煤约 8.4 万吨，采购价格按照市场单价约 750 元/吨，合计采购总金额约 6300 万元，采购金额中含木里能源根据《木里矿区统一管理协议书》收取 1%管理费用约 63 万元。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原因

国贸公司采购煤炭是根据企业自身发展，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需要。向关联方支付管理费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下发的通知（国办发〔2010〕46 号）规定，以木里煤业为开发主体统一管理，公司所支付的管理费用金额按《木里矿区统一管理协议书》缴纳，交易定价原则遵从了市场经济的价值规律和公允合理

的原则，能够保证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是子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业务，交易过程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交易定价原则遵从了市场经济的价值规律和公允合理的原则，能够保证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表决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4.关联交易概述表。

特此公告。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31 日